



從翻譯看再現

黃葳威

四月底「閱聽人分析」的課堂，一名大四學生恍然大悟地說：「哦！原來施蘭姆就是宣偉伯啊！」

這名學生告訴我：「我們同學都知道 Schramm 就是宣偉伯——宣揚傳播理論的偉大伯伯，但不太確定施蘭姆就是宣偉伯。」

學傳播的人都知道 Wilbur Schramm 這位學者，可是，如果他的中文譯名未附加英文原文，則可能引起誤會。

翻譯譯名的再現，是跨文化傳播關懷的議題。跨文化傳播理論見基於：任何的參與和互動必伴隨著符號及意義系統，因此形成知覺上的分享。

關於意義系統，可以包含三個層面 (Gray, Bougon, and Donnellon, 1985)：一是基礎性認知，其內容是一種社會性的建構；二是因果關係地圖，為連接基礎概念的面向；而詮釋則立基在價值觀和意識型態。我們可以說意義有概念的、因果的、

以及深層架構等層面。

翻譯的最終目的在於溝通。例如我們每天由外電編譯看到的國際新聞或相關新聞，讓我們由外電的譯稿更方便地認識世界；又如會議座談所設的翻譯人員或即席口譯人員，也藉由語言、會話的轉換，增進原本母語使用相異的團體人員進行討論。目前國內年出版社推出的新書，也有不少是翻譯作品。

跨文化傳播學者班克夫婦 (Banks and Banks, 1994) 將翻譯相關研究分為三種取向：翻譯為中介、翻譯為創造、及翻譯為支配。

(一) 將翻譯視為一種中介 (mediation)，主要關心一種語言系統到另一語言系統的意義轉換機制。例如早期報業 (the press) 的四大理論所談的 press，原本是指報紙印刷出版；隨著新聞事業的發展，也有人將 press 稱為新聞事業；甚至 press 僅被譯為「報紙印刷出版」、或被譯為「新聞事業」、或被譯為「新聞傳播」。



其再現的意義對傳播教育的影響便有極大的差異。

(二) 將翻譯視為一種創造 (creation)，則在強調翻譯是將先前的文本轉換為另一種新文本的論域形式。這派觀點主張，沒有任何一個文本會被複製再現；翻譯者也被視為一個作者，其社會文化背景與論域的特色會在翻譯的過程中成為意義的中心，相對而言，原有文本的社會文化情境論域意涵也容易消失。

(三) 翻譯也被視為一種支配 (domination) 形式，即將政治與意識型態觀點應用於翻譯。支配觀點主張，意義的形成在讀者、觀眾、閱聽人，或是翻譯者的文本經驗中，經由這樣的溝通活動，意義會受到限制，權力關係被建構，而意義便由此被組織起來了。

因此，語言轉換時的正確與否，翻譯所處的社會文化情境及文本的流失、消長，或權力關係的轉移改變，皆可能影響翻譯的意義。

目前正值傳播學院課程調整階段，如果傳播學院各領域的教師，可同心更新傳播學與術的譯名，合編更新版的傳播學門辭彙，相信對目前譯名五花八門的生態，有極長遠的影響與貢獻。

參考書目

- Banks, S. P. & Banks. A. (1994). Translation as problematic discourse in organizations. In L. A. Samovar and R. E. Porter (Eds.),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: A Reader. 7th edition, Belmont, CA: Wadsworth.
- Gray, B., Bougon, M. & Donnellon, A. (1985). Organizations as constructions and destructions of meaning. In P. Frost (Ed.), Organizational symbolism [Special Issue] : Journal of Management, 11:83-98.

(本文作者為政治大學廣電系教授)

內容更正

本刊前期 (第十三期 87,3,15 出版) 專文「單調女人香——廣告影像裏的性別密碼」一文中，作者應為陳淑芬、陳文玲，誤植為陳文玲、陳淑芬，特予更正。